

历下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历下分类发〔2021〕1号

关于印发《历下区生活垃圾分类 宣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区直各部门、各单位：

现将《历下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历下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5月14日

历下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济南市生活垃圾减量与分类管理条例》，按照《〈济南市生活垃圾减量与分类管理条例〉实施方案》要求，切实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工作，在全区营造垃圾分类的浓厚氛围，推进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提升，结合全区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引领低碳生活新时尚、擦亮文明城市金字牌”为总目标，将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作为深化“我爱济南 我为泉城代言”主题文明实践活动的重要举措，作为深化群众性文明创建活动、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的有力抓手，通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点多面广的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带动广大市民群众积极投身到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中，提高市民群众环保意识，增强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二、工作任务

（一）党员干部示范。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中率先开展宣传教育工作，发挥党员干部带头示范作用，开展“垃圾分类 我带头我承诺”活动，以身作则，在工作和日常生活中自觉做到垃圾分类，带动身边人共同参与，主动劝阻和制止垃圾不分类、乱

投放等行为，维护绿色环保的生活环境。在分类投放容器旁、电梯间、食堂、LED显示屏、服务大厅等显著位置宣传垃圾分类科普知识及标语，利用单位网站、公众号平台等积极发布本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和实施情况，在单位内部积极营造生活垃圾分类的浓厚氛围。（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区直各部门、各单位，各街道）

（二）校园带动推广。推动生活垃圾分类教育“进校园、进教材、进课堂”。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以生态文明教育和生活垃圾分类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认知水平和成长规律，将垃圾分类知识融入课堂教学，通过征文、演讲比赛、主题班会、宣传板报、校园广播等形式，促进学生良好行为规范的养成。开展“践行垃圾分类、小手拉大手”等主题活动，把生活垃圾分类理念带回家庭、带进社区，达到教育一个学生、影响一个家庭，带动一个社区、引领整个社会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区教体局；责任单位：团区委，各街道）

（三）社区宣传发动。组织社区工作人员、督导员、志愿者、网格员、物业工作者等，建立区、街道、社区三级垃圾分类宣教队伍，进行“地毯式”入户宣传。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定期组织人员在社区人口密集处设置咨询点进行现场宣传、解答疑问，发放指导手册、宣传折页等。在院门口、垃圾投放点、单元楼道设置温馨提示牌，实现宣传“到大门、入楼道、进家庭”。创新活动形式，在社区通过征集“垃圾分类小妙招”、寻找“垃

圾分类达人”、开展趣味有奖问答等活动，把垃圾源头减量、垃圾分类投掷的绿色生活理念带入每个家庭。在有条件的社区打造垃圾分类宣教基地、环保小教室、体验站、设立咨询服务热线等，通过互动体验的方式对垃圾分类常识进行科普，让居民“在玩中学，在玩中悟”。发挥红领物业党建引领作用，在社区及城管部门指导监督下，落实物业服务企业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制度，做好垃圾减量及分类管理和知识宣讲工作，营造“垃圾分类、人人有责、环境保护、人人宣传”的浓厚氛围。发挥妇女在家庭垃圾分类中的突出作用，引导广大妇女和家庭树立“绿色、低碳、环保”的理念，结合“最美家庭”评选等活动，激发妇女带动家庭进行垃圾分类、变废为宝的热情。（牵头单位：区城管局；责任单位：区妇联、区住建局，各街道）

（四）新闻宣传引导。依托区融媒体中心，策划设计一批融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我爱济南 我为泉城代言”、垃圾分类等内容于一体的宣传海报、一图读懂、H5、动漫等新媒体产品，在区属新媒体平台进行广泛刊播。在“今日历下”手机客户端开设“垃圾分类在行动”专栏，对条例实施、垃圾分类知识、典型经验做法等进行常态化宣传。通过“咚咚讲故事”栏目，讲述优秀“督桶员”、热心志愿者、居民代表等典型故事。根据全区垃圾分类工作推进情况，适时召开专题新闻发布会，集中向媒体通报我区垃圾分类工作重要进展、取得成效等相关情况。邀请新闻媒体深入成效显著的街道、社区进行集中采访和专题报道，

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区直各部门、各单位，各街道）

（五）志愿服务助力。依托“历下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平台”，开设长期招募窗口，面向社会招募垃圾分类志愿者，实现志愿者数量长效增长。建立区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总队统筹协调，街道分队、社区小队承接落地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垃圾分类志愿服务队伍体系，招募一批生活垃圾分类志愿引导员，在垃圾分类点进行引导劝导服务，实现志愿服务力量全面提升。策划开展“四色桶”志愿服务项目，积极开展“垃圾分一分，环境美十分”“当一天垃圾分类劝导员”等志愿行动，鼓励各级“双报到”单位志愿服务队深入共建社区，包路段、进商铺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指导工作。鼓励文艺宣讲志愿服务队原创一批以“垃圾分类”为主题的文艺宣讲节目，以文艺汇演的形式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在寓教于乐的同时帮助群众更好地了解 and 巩固垃圾减量分类知识。（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区直各部门、各单位，各街道）

（六）强化教育培训。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培训制度，重点对社区工作人员、小区物业人员、督导员、志愿者、环卫工人、家政人员等进行培训，进一步提高各类人员对垃圾分类工作管理监督和培训指导的能力。组建各大院校、驻区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餐饮行业、物流快递、物业管理单位等行业领域的专项宣教小组，通过入户宣传、现场授课、网上课堂等形式开展宣讲，解

读《条例》相关法规知识。充分利用老年大学、道德讲堂、职工之家、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在社区开展“百个小区百场宣讲”行动，通过培训教育、文艺节目汇演等形式，让群众“坐得住”“听得进”“记得牢”。在区生活垃圾转运中心等场所，设立生活垃圾分类教育展厅，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和处理讲座，打造生活垃圾分类教育基地。（牵头单位：区城管局；责任单位：各街道）

（七）社会氛围营造。坚持部门联动、统筹资源、多种载体，结合文明城市创建，设计制作一批公益广告、海报等，在农贸市场、大型商业综合体、银行网点、超市、宾馆（酒店）、公园、广场等场所，利用宣传栏、户外电子显示屏等载体进行广泛刊播。同时，精心策划，以图文并茂的方式打造一批精美的垃圾分类文化墙，使市民对垃圾分类有更为直观的认知。在住宅小区利用小区公告宣传栏、业主微信群、QQ群等方式，通过线上线下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让垃圾分类的理念更加深入人心。（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城管局；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金融事业发展中心、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区文旅局，各街道）

三、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明确责任。各部门、各街道要把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作为精神文明创建的有力抓手，提高对垃圾分类工作的认识，进一步细化垃圾分类宣传实施方案。牵头单位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责任单位要充分调动宣传力量，明确各自职责，形成

浓厚的宣传氛围，共同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工作。

（二）突出实效，常态推进。各部门、各街道要结合实际，发挥资源优势，用丰富多彩的宣传形式，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形成工作合力。要将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开展，确保宣传工作入耳入眼入心，不断激发广大群众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实现“要我分”到“我要分”的转变。

（三）加强督导，总结经验。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督查调研，及时掌握本方案落实情况，并建立督查通报制度，对工作进度缓慢，推进不力的部门及个人，将予以通报批评。各部门、各街道要主动作为，及时跟踪问效，确保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有效开展，并及时总结、挖掘典型，为垃圾分类工作的深入开展提供示范引领和有益参照。

附件：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标语（仅供参考）

附件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标语（仅供参考）

垃圾分一分，城市美十分
垃圾分类“泉”方位，文明济南零距离
用心给垃圾“找家”，用手送垃圾“回家”
垃圾分类四色桶，文明济南记心中
垃圾分类成习惯，美丽泉城我点赞
生活垃圾“投”其所好，文明济南“分”外美好
垃圾分类同心同行，文明济南共享共赢
垃圾分类动动手，文明济南一起走
文明泉城如诗画，垃圾分类常态化
垃圾分类你我共创，文明泉城万家共享
垃圾减量分类放，文明济南新风尚